

关于对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创业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357 号

北京恒华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 2019 年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

1. 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3 亿元，同比下降 5.13%，实现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53 亿元，同比下降 31.13%。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3.70 亿元，较期初增长 44.36%，占 2019 年营业收入的 121.99%，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35.13%。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结合收入结构及变动情况、销售政策、对主要客户的信用账期安排等说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下降较多的原因及合理性。

（2）前十大应收账款对应的销售情况，包括销售客户名称、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及确认时间、相关应收款项账龄及计提的坏账准备、合同约定的回款时间及目前的回款情况，并核实你对上述客户形成的销售收入是否真实。请会计师说明对前述客户函证的具体情况，对销售与收入循环执行的内部控制测试的具体情况，是否发现异常。

（3）结合主要客户付款周期说明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账龄较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坏账计提是否合理、谨慎。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2. 报告期内你公司设计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6.26 亿元，同比增长 30.52%，配售电业务板块实现收入 1.80 亿元，同比下降 54.70%，你对第一大客户实现销售收入 3.47 亿元，占销售总额的 30.93%。请你公司就以下事项进行说明：

(1) 设计业务板块前五大客户名称及对应的销售收入、应收账款余额及期后回款情况，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情况说明设计板块收入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存在放宽信用期以促进销售的情形，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

(2) 结合行业政策、外部经营环境、核心竞争力变化等情况，说明配售电板块收入下滑幅度较大的原因。

(3) 第一大客户的名称以及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你公司近三年来对其产生的销售额、应收账款余额以及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回款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并说明与该客户的合作历史，合作关系是否稳定，该客户与你公司、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你公司对其是否存在较大依赖，如是，请充分提示风险。

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3. 报告期末你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 3.33 亿元，同比增长 1,048.28%，其中投标保证金为 3.23 亿元。请你公司说明投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包括项目名称、项目金额、要求的保证金比例，并核实保证金占项目金额的比例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及公司历史情况，结合投标保证金的支出与期后收回时间、实际资金流向说明上述保证金是否具

备商业实质。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4. 报告期末你公司对参股子公司珠海政采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政采”）、贵阳高科大数据配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阳高科”）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1,762.32 万元、715.18 万元，珠海政采及贵阳高科连续三年亏损，而你公司近三年未对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请你公司说明上述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过程以及在预测过程中使用的主要假设和关键参数，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

5. 你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披露实际控制人江春华、方文、罗新伟、陈显龙与中国交通信息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信息”）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实际控制人拟将其合计持有的公司 13.5% 的股份转让给中交信息，并放弃其剩余所持 33.16% 股份的表决权，转让完成后中交信息成为公司控股股东，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尚未完成过户。请你公司说明该协议转让事项的进展，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是，请充分提示风险。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6 月 1 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5月26日